

证券代码：430273

证券简称：永天科技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上海永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华徐公路 628 号 C 座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永华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383,9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4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及公司发展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发展状况、财务情况，公司拟不分配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 2024 年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保证公司业务正常开展。2024 年公司各项决策符合法律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83,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东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吴天丽和徐纯晔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上海永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东炬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永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永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